

方案文本(含核准
建筑物一览表;
建设工程规划放样

审批专用章

南日海岛公益性公墓区建设项目

项目各栋建筑面积情况一览表

幢号	建筑基底 占地面积 (m²)	总建筑面 积 (m²)	其中地上建筑 面积 (m²)	其中地下 建筑面积 (m²)	计容建筑面 积 (m²)	不计容建 筑面积 (m²)	层楼 (F)		建筑高度 (m)		备注
							地上	地下	至顶层 屋面建 筑高度	规划建筑 高度(含女 儿墙等)	
	A	B	C	D	E	F					
1#服务中心	150.00	450.00	450.00	0	450.00	0	3	0	11.80	14.90	
2#安息堂	198.24	594.72	594.72	0	594.72	0	3	0	14.05	17.45	
3#福泽堂	198.24	594.72	594.72	0	594.72	0	3	0	13.90	17.30	
地宫	0	599.76	0	599.76	0.00	599.76	0	1			地下建筑面积包括 2#安息堂、3#福泽 堂地下建筑面积
合计	546.48	2239.20	1639.44	599.76	1639.44	599.76					

用地面积: 8132.61m² 建筑密度: 6.72% 容积率: 0.2 绿地率: 52.45%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3503052025GG0038530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 莆田市秀屿区自然资源局
日期 2025-10-13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莆田市秀屿区南日镇人民政府
建设工程名称	南日海岛公益性公墓区建设项目
建设位置	莆田市秀屿区南日镇东岱村
建设规模	总建筑面积2239.2平方米，计容建筑面积1639.44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599.76平方米

附图及附件名称
附图一：基点坐标定位图；
附图二：方案文本（含核准
附件一：建筑物一览表；
附件二：建设工程规划放样

审批专用章

南日海岛公益

项目各栋建筑面积情

遵守事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六、温馨提示：本证有效期壹年，请在有效期内持证向住建部门申请缴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后，方可办理施工许可手续，否则本证过期自动作废。